

# 靈魂的奧迪賽

柏拉圖《費多篇》

徐學庸



*The Odyssey of the Soul*  
*Plato's Phaedo*

# 靈魂的奧迪賽

柏拉圖《費多篇》

徐學庸

2004

靈魂的奧迪賽：柏拉圖《費多篇》

= The Odyssey of the Soul : Plato's Phaedo

/ 徐學庸 著

-- 臺北市：長松文化，民 93

面： 公分.

參考書目：面

含索引

ISBN 957-9064-20-2 (平裝)

1. 柏拉圖 (Plato, 427-347 B. C.) — 學術思想—哲學

141.4

93000476

## 靈魂的奧迪賽 柏拉圖《費多篇》

---

著作者：徐學庸

發行人：李長松

出版者：長松文化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 4572 號

地 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112 號 8 樓之 3

電 話：(02) 2511-7257

傳 真：(02) 2541-7406

定 價：新台幣 360 元整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二月九日出版

## 自序

第一次閱讀柏拉圖的《費多篇》(the *Phaedo*) 是在一九九五年於蘇格蘭格拉斯哥大學 (University of Glasgow) 修讀碩士課程，在閱讀的過程中深受此篇對話錄陳述的故事情節及其關注的靈魂問題所吸引。當時便希望能針對《費多篇》寫一本完整的評論與導讀的書，然而此一計畫因隨後修讀博士課程及回台後的教學工作而耽擱，所幸於九十一學年度藉由輔仁大學聖職單位所提供的研究計畫的機會，得以將多年前的想法付諸實踐。

《費多篇》不乏中文譯本，但在華語世界中對這篇對話錄通篇的分析及評注或許沒有，希望這本書能為對柏拉圖的靈魂觀有興趣的學生提供一論證分析及導讀的協助，亦期許此一專題對台灣的柏拉圖思想研究產生棉薄之功。為使本書的內容在論述上符合學術的嚴謹性，書中的第三章曾宣讀於九十一學年度的「輔仁大學哲學系教師論文發表會」；第七章的部分的內容曾以〈希米亞斯的駁斥〉發表於《輔仁學誌・人文藝術之部》第三十期。

然而一本書的完成絕非一人的能力所及，在寫這本書的過程中我受到許多人的幫助與鼓勵，僅藉此序言表達我對他/她們的謝意：

首先，我感謝我的指導教授 R. F. Stalley，除了帶我進入柏拉圖的世界，讓我得以一窺其思想之博大外，他對本書的部分內容也提出具有建設性的批判，使我能重新思考柏拉圖在對話錄中所提出關於靈魂不滅的論證是否合理；其次，我要感謝輔仁大學文學院陳福濱院長鼓勵我申請研究計畫，不僅在相關資料蒐集上更加完整，亦使得此一研究有一基礎的成果；再者，我感謝我所任職的輔仁大學哲學系的師長及同事對我在研究工作上所提供的幫忙。此外，我亦受益於與 John Magee 教授 (University of Toronto)，Ralph MacInerny 教授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及 Kevin Flannery 教授 (Pontifical Gregorian University) 在二〇〇二年十二月於輔仁大學舉辦的國際學術會議中討論柏拉圖對靈魂的看法。

我謝謝潘寧馨小姐除了負責繁瑣的謄稿與校正，她也不斷地以一位讀者的身分對書中立論不清之處提出質疑批判，使我能重新思考那些不適切的說法，減低錯誤的可能；同時亦感謝蔡忠穎同學對本書在編輯的相關問題上所提供的協助。最後，我謝謝曾經與我討論的學生，他/她們的看法常能更加開拓我對柏拉圖思想詮釋的視野。

文中的錯誤及論證上不適切之處皆為我個人的責任。

# 目錄

|                  |    |
|------------------|----|
| 自序               | xi |
| 導論               | 1  |
| 第一章、序言           | 11 |
| 第一節、神話與法律        | 11 |
| 第二節、塞色烏斯的船       | 13 |
| 第三節、苦樂交雜的心情      | 14 |
| 第四節、塞色烏斯的化身      | 15 |
| 第二章、哲學家與死亡       | 19 |
| 第一節、快樂與痛苦        | 19 |
| 第二節、蘇格拉底的夢       | 20 |
| 第三節、蘇格拉底與詩人      | 24 |
| 第四節、哲學家與死亡       | 24 |
| 第五節、克貝斯的疑惑       | 27 |
| 第三章、蘇格拉底的辯護      | 29 |
| 第一節、設定議題         | 29 |
| 第二節、哲學家的工作       | 30 |
| 第三節、死亡的定義        | 31 |
| 第四節、真正的自我        | 32 |
| 第五節、靈魂的特質        | 35 |
| 第六節、哲學家與真理       | 38 |
| 第七節、淨化靈魂         | 40 |
| 第八節、結語           | 43 |
| 第四章、循環論證         | 45 |
| 第一節、古代的靈魂輪迴傳統    | 45 |
| 第二節、「相對物」的論證     | 47 |
| 第三節、何謂「不朽」與「輪迴」？ | 52 |
| 第四節、結語           | 53 |

|      |                      |     |
|------|----------------------|-----|
| 第五章、 | 回憶說                  | 55  |
| 第一節、 | 《米諾篇》                | 55  |
| 第二節、 | <i>anamnesis</i> 的意義 | 60  |
| 第三節、 | 回憶過程的產生              | 62  |
| 第四節、 | 我們忘記了什麼？             | 66  |
| 第五節、 | 結語                   | 69  |
| 第六章、 | 相似性論證                | 71  |
| 第一節、 | 相似性論證                | 71  |
| 第二節、 | 類比的概念                | 75  |
| 第三節、 | 價值的省思                | 78  |
| 第七章、 | 和諧性論證                | 81  |
| 第一節、 | 希米亞斯的駁斥              | 82  |
| 第二節、 | 克貝斯的駁斥               | 85  |
| 第三節、 | 厭惡論證的危險              | 87  |
| 第四節、 | 回應希米亞斯的駁斥            | 89  |
| 第五節、 | 結語                   | 96  |
| 第八章、 | 解釋說明與原因              | 97  |
| 第一節、 | 物質原因                 | 98  |
| 第二節、 | 心靈是原因                | 102 |
| 第三節、 | 從蘇格拉底的懷疑到笛卡兒的懷疑      | 104 |
| 第四節、 | 結語                   | 105 |
| 第九章、 | 理型與原因                | 107 |
| 第一節、 | 方法論                  | 107 |
| 第二節、 | 率直但安全的理型論            | 109 |
| 第三節、 | 理型與原因                | 113 |
| 第四節、 | 結語                   | 117 |

|                |     |
|----------------|-----|
| 第十章、 蘇格拉底的「方法」 | 119 |
| 第一節、 早期對話錄的假設法 | 120 |
| 第二節、 《米諾篇》     | 121 |
| 第三節、 《費多篇》     | 125 |
| 第四節、 《理想國篇》    | 129 |
| 第五節、 結語        | 132 |
| 第十一章、 靈魂不滅     | 133 |
| 第一節、 「更聰明」的理型論 | 134 |
| 第二節、 靈魂不滅      | 136 |
| 第三節、 結語        | 145 |
| 第十二章、 神話       | 147 |
| 第一節、 靈魂的目的地    | 147 |
| 第二節、 有關「世界」的神話 | 153 |
| 第三節、 神話的功能     | 162 |
| 第四節、 結語        | 166 |
| 第十三章、 飲鳩       | 169 |
| 第一節、 行動重於承諾    | 170 |
| 第二節、 蘇格拉底的身體   | 171 |
| 第三節、 最後的沐浴     | 173 |
| 第四節、 擇善固執      | 175 |
| 第五節、 臨終之言      | 176 |
| 第六節、 結語        | 178 |
| 結語             | 179 |
| 參考書目           | 183 |
| 索引             | 189 |



## 導論

《理想國篇》或許是柏拉圖所著之三十餘部對話錄中，最受學者與一般讀者熟悉青睞的一部，《費多篇》儘管不如《理想國篇》享有盛名，但它卻吸引了最多的研究者對其為文立書、評論注疏。到底是何原因使得《費多篇》具備如此重要的價值，以及關於《費多篇》在柏拉圖對話錄中的年代排序、成書背景、論證結構等，我將在以下提出一導言式的說明。

### 第一節、《費多篇》的重要性

一般認為《費多篇》是柏拉圖的文學創作技巧已臻極致時的作品，在此部對話錄中，柏拉圖描寫蘇格拉底死前與其友人間的談話，巧妙地將神話、宗教、哲學及心理學等議題串織成章。柏拉圖於《費多篇》所展現出之文學與藝術的成就，在其眾多的對話錄中或許只有《饗宴篇》(the *Symposium*) 可堪與之媲美<sup>1</sup>，《饗宴篇》裡柏拉圖描繪蘇格拉底與友人們談論「愛」的問題，而《費多篇》關注的焦點則是「死亡」，這兩部對話錄在內容上有許多相輔相成之處，最值得一提的是，《饗宴篇》全文突顯出蘇格拉底和友人之間深厚的情誼 (*philia*)，這使得《費多篇》敘述友人們因蘇格拉底即將離去而感到悲傷的鋪陳顯得合情合理，研究柏拉圖的學者也因此認為這兩部對話錄的寫作年代應甚為相近。

除了文學藝術方面的成就外，《費多篇》對神話的運用亦俯拾皆是，有目共睹。蘇格拉底在《費多篇》自稱並非是一位「神話創作者」(*muthologiskos*) (61b6)，然而，從蘇格拉底因某種「巧合」(58a7) 使得死刑的執行延後，開始對靈魂不滅

---

<sup>1</sup> 參見本書第一章註釋 2。

的論述，訴說的兩個神話 (107b-114b)，一直到《費多篇》末了提到醫神阿斯克利匹烏斯 (Asclepius)，在在顯示蘇格拉底似乎不認為神話是全然非理性的物事，它在理性的論述上確有適當的角色扮演，這個部分正是本書欲探討的主題之一<sup>2</sup>。

《費多篇》對靈魂不滅與死亡的探討，呈現出明顯的宗教導向，由於此部對話錄無論是對話者希米亞斯 (Simmias)、克貝斯 (Cebes) 及蘇格拉底所提到的費洛勞斯 (Philolaus)，其人思想基本上都帶有濃厚的畢達哥拉斯主義 (the Pythagoreanism) 或奧爾菲神秘教義 (the Orphism) 的色彩。畢達哥拉斯的主張：靈魂不滅且會不斷輪迴、肉體是靈魂的監獄、要禁欲以避免肉體對靈魂的干擾……等觀點，在《費多篇》中均可得見。因此，大多數的學者咸認為《費多篇》的宗教觀及神秘主義的傾向是畢達哥拉斯與奧爾菲的影響，此一說法並不能謂之錯，但在本書中，我希望提供證據指出《費多篇》的神秘主義之思想源頭，或許可更往前溯自狄奧尼索斯的宗教傳統 (the Dionysian religion)。此外，《費多篇》、《高齊亞斯篇》(the *Gorgias*) 及《理想國篇》第十卷中的末世思想 (eschatology)，即死後審判之說，似乎對後來的基督宗教也多少產生了啟發作用。

畢達哥拉斯的理論提到肉體是靈魂的監獄，一完全淨化的靈魂則是不具肉體的靈魂，這是一明確的靈肉二元論思想，誠如上述，此二元論對柏拉圖有著深刻的影響，其影響表現在下列兩個方面：第一，心理層面。肉體代表著非理性情緒與欲望，靈魂則代表理性，因此柏拉圖對「什麼是真正自我？」這一問題的答案直接訴諸於後者而非前者<sup>3</sup>，這一將靈魂視為真正自我同時摒棄肉體的原則，在後世哲學思想的發展，尤其是傳統的「入學」領域，幾乎被奉為圭臬。第二，哲學層面。靈肉二元論的思維也進一步發揮在柏拉圖的形上學與知識論，因此他區分了實在與表象、一與多、完美與不完美、變動與不變動、會朽與不朽……等等二元的性質，它們各自在兩個不同的存有領域中，「理型」的概念即在此二元論的思想中應運而生。柏拉圖主張具變動性的感官經驗表象，由於在存有學上僅是「分享」或「參與」了其所相對應者 (即不具變動性且完美的理型)，故無法成為知識的基礎。知識的基礎來自對理型的直視，且靈魂在進入肉體前已認識理

<sup>2</sup> 參見本書第十二章之討論。

<sup>3</sup> 參見本書第三章第四節之討論。

型，因此對理型知識的獲得不在後天的學習而在「回憶」(anamnesis)。柏拉圖的二元論思想使得知識成爲一種先驗的概念，此觀點也影響到當代理性主義的建立。

最後，《費多篇》所刻劃的蘇格拉底是位從容就義的哲學家，他象徵著哲學家的典型，此一典型啓蒙了希臘化時期的司多葛學派，司多葛學派強調德性足以 (being sufficient for) 獲致幸福，以及智者的豐富經驗與睿智在解決倫理生命中的難題扮演要角，皆是尊蘇格拉底爲師以立旨。關於蘇格拉底喻於義的烈士形象，也被視爲預示了十字架上的基督<sup>4</sup>，德國哲學家尼采甚至認爲蘇格拉底才是「另一世界的」(the other-worldly) 主張的創始者，而非耶穌基督，蘇格拉底深信死後的世界一片美好而爲此殉道，是故對尼采而言，基督宗教其實是大眾化的柏拉圖主義<sup>5</sup>。

綜括上述，《費多篇》在文學藝術、人文、宗教、哲學、心理、倫理等思想層面上，皆有著深遠的影響和重要性，它所佔的地位自當不言而喻。

## 第二節、成書年代之排序

柏拉圖的創作生涯超越半個世紀，所著的對話錄高達三十餘部，如要對柏拉圖的思想進行整體的爬梳理解，釐清這些對話錄的成書年代 (chronology) 勢必爲首務之急。根據西方學者的研究成果，他們所採行的標準大致可分爲三種<sup>6</sup>：1) 傳記性的標準；2) 哲學或文學的標準；3) 寫作形式的標準 (stylometry)。第一種標準主要以柏拉圖的生平事蹟做其對話錄的年代排序，將之分爲四期：蘇格拉底時期、過渡期、成熟期及晚期 (或稱批判期)。第二種標準是以柏拉圖對話

<sup>4</sup> D. Gallop, *Plato Phaedo* (Oxford, 1993), p. ix.

<sup>5</sup> S. C. Robert, *Continental Philosophy since 1750* (Oxford, 1988), pp. 113-121. 有關蘇格拉底的基督宗教化，以及其對後世思想影響的討論，亦可見於 C. C. W. Taylor, *Socrates*, (Oxford, 1998), pp. 83-99。

<sup>6</sup> 徐學庸，〈關於「蘇格拉底」對話錄與《理想國·第一卷》〉，《哲學與文化》315，2000，p. 733。

的內容做年代的分期與排序，此一標準分為三期：A) 蘇格拉底時期：此時期的對話錄筆觸活潑生動，篇幅較短，主要探討倫理議題，但卻都以不知所云或混沌 (*aporia*) 的方式結束。B) 中期對話錄：此時期的對話錄篇幅較長，文學創作特質依舊，但對話錄的主角蘇格拉底在論述上較有定見，理型論的提出則是此時期對話錄的重要特色。C) 晚期對話錄：此一時期的對話錄已不具文學性，用字遣辭專業且艱澀。第三種標準是針對柏拉圖在對話錄中所慣用的字句與連接詞做一統計整理，以區分對話錄的成書時期，由於電腦科技的日新月異，增加了此一標準在運用上的客觀性，以寫作形式的標準為柏拉圖對話錄做分期所出現的結果是：柏拉圖在早、中期的寫作形式上並無明顯的區別，而後期創作則較為獨特<sup>7</sup>。

然而，無論從哪一類標準來判斷《費多篇》在柏拉圖對話錄的年代排序中所佔的位置，學者們皆一致認為這是於柏拉圖成熟時期的作品。支持此一排序的理由如下：首先，就其對人物刻劃與故事情節安排來審視，《費多篇》可見柏拉圖在文字技巧上的爐火純青。其次，《費多篇》所探討的靈魂不滅，在同屬成熟時期的作品《理想國篇》及《費德若斯篇》(*the Phaedrus*) 中皆有相當的論述；而大量運用神話的方式，也一樣出現於《理想國篇》和《費德若斯篇》。最後，《費多篇》的理型論與《理想國篇》第五卷中的理型論相互輝映，相輔相成。

特別說明的是，由於缺乏歷史上的證據，我們並無法確知柏拉圖於《費多篇》中所描述的蘇格拉底死前在獄中度過的最後一天是否真實地發生過<sup>8</sup>，同時，我們也無法斷定《費多篇》中的蘇格拉底是歷史上的蘇格拉底 (*the historical Socrates*)，抑或是柏拉圖的蘇格拉底 (*the Platonic Socrates*)，為求在論證上的一致，本書中所提到的蘇格拉底皆是以柏拉圖的蘇格拉底視之，易言之，本書將《費多篇》的蘇格拉底視為柏拉圖思想的代言人，在論證中柏拉圖及蘇格拉底其名的使用是採取交互替換的做法。

<sup>7</sup> 至於這三類標準的優劣良窳並非本書導論所關切的問題，若對此問題有興趣可參見徐學庸，*ibid.* pp. 734-38。

<sup>8</sup> 研究柏拉圖對話錄的學者通常認為，柏拉圖在對話錄中所描述的事件或情節並不忠於真實歷史事件的發生，因此與其說柏拉圖的對話錄是「如實地」記載蘇格拉底的生平與思想，不如說柏拉圖更關心如何在對話錄中適切地呈現出其哲學思想。

### 第三節、《費多篇》的背景

儘管《費多篇》就其自身而言是一完整獨立的對話錄，但其中並未交代蘇格拉底何以被宣判死刑的原因，因此欲理解這其中的曲折，需要倚賴其他對話錄的協助。傳統上研究柏拉圖的學者們認為柏拉圖的《尤希弗若篇》(the *Euthyphro*)、《辯護篇》(the *Apology*) 及《克萊多篇》(the *Crito*)，再加上《費多篇》，組成了描寫蘇格拉底於審判前後與等待死刑執行過程的四部曲<sup>9</sup>。在《尤希弗若篇》中，尤希弗若在法院前巧遇蘇格拉底，驚訝地問道：「蘇格拉底，你發生了什麼事……」(2a)，蘇格拉底回應，有位名為梅利特斯 (Meletus) 的人控告我，敗壞雅典的年輕人 (2c4) 及豎立新神 (3b3-4)。而在《辯護篇》，柏拉圖更進一步地透露給讀者，控告蘇格拉底犯下此二罪行的人，除了梅利特斯外，尚有安尼特斯 (Anytus) 及萊康 (Lycon)，這三位控訴者分別代表三種不同類型的行業對蘇格拉底提出告訴，梅利特斯是詩人，安尼特斯是為了政客們，萊康是為了講演家們 (23c-24a)。而這三種行業的代表人物，如詩人伊翁 (Ion)、政客克萊提亞斯 (Critias) 及修辭學家兼講演家高齊亞斯，都曾出現在柏拉圖的對話錄中與蘇格拉底進行對話及交叉詢答，或許我們可藉此推論，柏拉圖寫這些對話錄的目的是希望還蘇格拉底一個清白。

《辯護篇》是柏拉圖唯一一部以非對話錄的方式寫作的作品，其中描述蘇格拉底於法庭上為自己辯護的景況。蘇格拉底首先釐清一般大眾認為他所具有只求語言服眾的魅力而不求真理的詭辯學者的形象，他認為此一錯誤形象的造成與亞里斯多芬尼斯 (Aristophanes) 在其喜劇《雲》(the *Clouds*) 對他幾近嬉謔式的描寫有絕大的關係。在澄清自己並非一詭辯家後，蘇格拉底接著駁斥梅利特斯等人對他的控訴，然而儘管蘇格拉底強調梅利特斯對他的控訴師出無名，且在雅典的

<sup>9</sup> 這裡強調「傳統上」就是為了指出某些異於傳統的詮釋，如 R. Burger 教授便認為《費多篇》可置於兩種不同的對話錄系列中：一個是《希鄂提特斯篇》(the *Theaetetus*)、《尤希弗若篇》、《詭辯家篇》(the *Sophist*)、《辯護篇》、《克萊多篇》及《費多篇》；另一個是《巴曼尼德斯篇》(the *Parmenides*)、《饗宴篇》、《希鄂提特斯篇》及《費多篇》。參見 *The Phaedo: A Platonic Labyrinth* (South Bend, 1999), p. xi。

市集 (*agora*) 與青年人對話乃是來自於神的旨意<sup>10</sup> (28e)，仍然無法挽回在第一次判決時被判有罪的結果<sup>11</sup>。蘇格拉底在獲悉被判有罪後，竟語帶揶揄地表示，由於自己對雅典的貢獻不小，他所獲得的懲罰應是在普萊塔尼恩<sup>12</sup> (*Prytaneum*) 享用免費的餐飲 (36e)。而隨後蘇格拉底做了些讓步，答應被罰一百希臘銀幣 (100 drachmae) (38b)。或許因為蘇格拉底的態度是如此桀傲不馴，毫無悔意，陪審團在第二次投票時便判他死刑。

不過，由於宗教祭典的緣故<sup>13</sup>，使得蘇格拉底的死刑執行延後，《克萊多篇》即描寫了蘇格拉底友人克萊多力勸其逃獄，但蘇格拉底卻認為若逃獄反而坐實梅利特斯的指控，為成就個人的道德完整性，且避免家人因他逃獄而蒙羞，蘇格拉底婉拒了克萊多的好意。對蘇格拉底而言，真正重要的不只是活著，而是「好好地活著」(*to eu zen*)。要如何才能活得好？活得好並非指坐擁錢財玉帛，享盡榮華富貴，而是有尊嚴、光明磊落 (*kalos*) 及正直 (*dikaios*) 地活著 (48b)。逃獄無論如何都非正大光明的舉動，即使到了別的城邦，蘇格拉底也無法擁有一「好的」生活。

#### 第四節、《費多篇》的結構

《費多篇》延續上述三部對話錄故事情節，蘇格拉底不畏懼死亡，以及深信靈魂在我們死後不朽，皆源於他知道什麼樣的生命才是好的生命。《費多篇》描述了蘇格拉底在獄中的最後一天，其論證的結構大致如下：

<sup>10</sup> 神指示蘇格拉底要過哲學化的生活，且要檢視自己與他人的生命。

<sup>11</sup> 根據雅典的法律，法庭的審判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決定被告是否有罪，第二階段是若被告有罪應判何種刑罰。

<sup>12</sup> 此處為雅典政府款待奧林匹克運動會的勝利者及顯要人士的地方。

<sup>13</sup> 參見本書第一章第一節的討論。

- 57a-59c : 前言
- 59c-63d : 蘇格拉底論述哲學家如何看待「死亡」
- 63d-69d : 蘇格拉底為「哲學家的工作是準備死亡」的看法提出辯護
- 69d-72c : 循環論證
- 72c-78b : 回憶說
- 78b-84b : 相似性論證
- 84c-86e : 希米亞斯的駁斥（和諧性論證）
- 86e-88b : 克貝斯的駁斥
- 89c-91b : 討論厭惡論證的危險性
- 91c-95a : 回應希米亞斯的駁斥
- 95a-102a : 回應克貝斯的駁斥
- 102a-107b : 靈魂不滅論證
- 107c-115a : 神話
- 115b-118a : 蘇格拉底之死

本書的結構大體根據以上的順序逐次地 (seriatum) 展開，我個人也以議題相似性的原因，另做章節的區分。例如：為求論證上的連貫性，希米亞斯的駁斥與回應希米亞斯的駁斥就合併論述於本書的第七章；在回應克貝斯的駁斥中，我細分出三個標題不同但內容相關的篇章，分別在本書的第八章、第九章及第十章中討論。希望能藉此局部的重整及劃分，幫助《費多篇》的讀者更清晰地了解其中的論證。當然，這樣的做法恐怕不免得略為犧牲柏拉圖所巧心安排的故事情節與其展現出的文字美感了。

## 第五節、本書主旨

《費多篇》在希臘文原典有一副標題 *E PERI PSUCHE, ETHICOS* (論靈魂，倫理的)，靈魂不滅的問題實為《費多篇》全篇的核心，從上述的對話錄結構可見，蘇格拉底從循環論證開始，即對靈魂不滅的問題提出一連串環環相扣的論

證。因此，本書定名為《靈魂的奧迪賽》，是欲以荷馬史詩《奧迪賽》(the *Odyssey*) 的主角奧迪賽烏斯 (Odysseus) 在特洛伊戰爭結束後，費盡艱難幾經波折才回歸故里宜色佳 (Ithaca) 的故事，來比喻蘇格拉底對靈魂不滅證明的過程，並非順風使帆毫不費力。

當然，《費多篇》的讀者不免會質疑：要如何以理性的論述證明靈魂的不朽性與不滅性？靈魂的不朽性與不滅性是以理性論述證明嗎？畢竟人死後並無法得知其靈魂是否續存，即使靈魂在人死後續存，要如何以語言令人信服地描述不朽靈魂的存在狀態亦非易事。

本書的目的除了提供一《費多篇》導讀的功能外，還兼具其他三個相互關聯的目的：第一，檢視蘇格拉底在《費多篇》中的論證，是否在邏輯上證成靈魂在我們死後依然存在的主張，即靈魂具不滅性與不朽性，我個人認為蘇格拉底似乎並未成功地以理性的論述證明靈魂不滅。此一主張使得我們必須接續探討以下的問題：既然蘇格拉底未能有效地證明靈魂不滅的主張為真，是否表示整部《費多篇》對靈魂不滅的論證皆為無稽之談？若並非如此，要如何說明靈魂不滅且不朽是一可信的說法？我認為蘇格拉底對神話的重視與運用，可補足理性論述在證成靈魂不滅上的限制與不足，本書第二個目的即嘗試說明《費多篇》中神話所具有的功能為何。除了論靈魂外，副標題中尚提及倫理或道德，本書的最後一個目的便是檢視蘇格拉底如何看待靈魂的不朽性與道德、幸福之間的關係。

本書第一章主要是扼要地介紹《費多篇》的序言對隨後論述的方向與內容，所隱含的一些示意。第二及第三章則是以論述蘇格拉底如何看待死亡、哲學家如何面對死亡、何謂真正的自我、如何淨化靈魂……等議題為討論的重心。從第四章到第七章及第十一章第二節主要是探討與檢視，蘇格拉底如何以循環論證、回憶說、相似性論證及和諧性論證……等論證，證明靈魂不滅。第八章、第九章及第十一章第一節是分析下列幾項議題：1) 物質原因是否可成為生命的原因？其中蘇格拉底相當詳盡地陳述其探訪原因過程的智性成長之旅；2) 蘇格拉底在《費多篇》中提出「第二次航行」的概念，而此一航行的目的為何？此概念與原因、理型之間的關係又為何？3) 蘇格拉底認為理型的觀點可有兩種，一為率直但安全的理型論，另一為更聰明的理型論，這兩種理型論的內涵為何？第十章主要是論述《費多篇》中蘇格拉底如何運用假設的方法，證明理型及靈魂不滅的正當性，



其中亦對柏拉圖早、中及晚期對話錄中的假設法做一審視。第十二章是詮釋《費多篇》中的神話及定位神話在蘇格拉底對靈魂不滅及不朽的論述上所扮演的角色為何。最後一章是對《費多篇》描述蘇格拉底死前一刻所發生的情境做一探究。寄望藉由以上章節的安排與討論，能清楚且明確地呈現出本書所設定的目的。

## 第六節、《費多篇》的譯本

受到極高關注的《費多篇》，其譯本如過江之鯽，不勝枚舉，在此僅就英、法及中文的譯本做一簡介。英文的譯本中，D. Gallop 教授的譯本 *Plato Phaedo* (Oxford, 1993)，除了符合希臘原典外，譯文流暢深具可讀性；此外，R. Hackforth 教授的 *Plato's Phaedo* (Cambridge, 1998 rep.)、R. S. Bluck 教授的 *Plato's Phaedo* (London, 2001 rep.)、H. Tredennick 教授所譯之 'Phaedo'，收錄於 *Plato: The Last Days of Socrates* (London, 1993) 及 H. N. Fowler 收錄在哈佛大學出版的 *Plato*, vol. I (Loeb Classical Library, 1995 rep.) 等諸譯本皆可參考。法文譯本除了 L. Robin 教授收錄於 Editions Gallimard 的 *Platon: Oeuvres Complètes* 第一卷中的譯文外，尚有 P. Vicaire 教授的 *Phedon* (Paris, 1995)。至於中文譯本則有張東蓀《柏拉圖對話集六種》(台北，1982)，由於此書年代久遠，今人或許對其所使用的譯言不易理解。其次，呂健忠的《蘇格拉底之死》(台北，1981) 亦收錄《費多篇》譯文，唯此譯文僅是節譯。近兩年有楊絳教授所譯的《斐多》(瀋陽，2000 及台北時報出版社，2002)，遺憾的是此譯文並未標明史帝芬納斯邊碼 (the Stephanus numbers)，以致在引用上造成不便。最新出版品則是由王曉朝教授翻譯的《柏拉圖全集》第一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必須留意的是，上述中文譯本多由英文譯本翻譯而成，而非直接從希臘文本翻譯成中文，因此難免因文化、語言使用的殊異，造成文義上或多或少的流失。